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安信”或“公司”）于2020年8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日以邮件方式发送。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韩洪伟主持，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参会监事逐项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

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0-001）。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9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02）。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04）。

特此公告。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5日